

公司代码：600834

公司简称：申通地铁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董事长俞光耀、总经理顾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燕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477,381,9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分配红利23,869,095.25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4.61%。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情请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常用词语释义	指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申通地铁	指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申通地铁集团	指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公司	指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铁资产公司	指	上海地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上盖基金	指	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至尊酒店公司	指	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上实租赁	指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城投控股	指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铁盾构公司	指	上海地铁盾构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礼兴酒店	指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京投银泰	指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爱建股份	指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纪评估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第一运营公司	指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维保公司	指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一号线公司	指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地铁租赁公司	指	上海地铁租赁有限公司
地铁融资租赁公司	指	2014年8月8日，地铁租赁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名称由上海地铁租赁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地铁一号线经营权	指	根据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签署的《关于转让“地铁一号线经营权”的协议》，公司所取得的对上海地铁一号线本线段的经营权
资产使用费	指	根据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签署的《关于资产使用的协议》，公司因使用申通地铁集团所拥有的地铁一号线隧道、轨道、车站和机电设备等资产，应向申通地铁集团支付的资产使用费
公司债券	指	公司2012年度公司债券
短期融资券	指	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地铁一号线本线段	指	上海地铁一号线莘庄站至上海火车站站
列车正点率	指	地铁运营的正点行车次数与总行车次数的比值
运营图兑现率	指	列车实际开行列次与计划开行列次之比
运营里程	指	在统计期内投入运营的地铁开行的线路总长度
实际开行列车数	指	根据地铁运行图开行的行车次数
本线客运量	指	从本线车站进站的乘客数量
换乘入量	指	从其它线路换乘入本线的乘客数量
报告期	指	2015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申通地铁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SHENTONG METRO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ENTONG METR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俞光耀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孙斯惠
联系地址	上海市桂林路909号3号楼2楼
电话	021-54259953 021-54259971
传真	021-54257330
电子信箱	sunsihui@shtmetro.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电路489号（由由燕乔大厦）5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2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桂林路909号3号楼2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3
公司网址	HTTP://WWW.SHTMETRO.COM
电子信箱	600834@shtmetro.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桂林路909号3号楼2楼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申通地铁	600834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巢序 张炜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774,049,308.13	744,579,676.42	3.96	716,858,56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965,233.43	105,174,739.65	-34.43	120,549,07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853,644.53	93,321,845.46	-33.72	120,550,18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560.17	-293,380,533.53	104.80	212,197,313.38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6,377,550.96	1,364,860,666.99	3.04	1,298,250,519.09
总资产	2,482,961,541.48	2,057,205,046.28	20.70	1,847,587,362.21
期末总股本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0.00	477,381,905.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447	0.22032	-34.43	0.252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447	0.22032	-34.43	0.25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957	0.19549	-33.72	0.252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8	7.90	减少2.92个百分点	9.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6	7.01	减少2.55个百分点	9.62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8,768,729.51	191,680,077.32	196,411,708.03	207,188,79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35,128.71	17,235,967.46	16,186,974.10	21,607,16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935,128.71	17,248,891.31	16,174,656.79	14,494,96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07,025.92	-47,864,484.63	18,426,520.19	-32,291,501.3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81.46		-42.50	-1,478.8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83,600.00		15,803,9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370,529.64		-3,950,964.73	369.70
合计	7,111,588.90		11,852,894.19	-1,109.10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城投控股	3,566,920.50	11,425,986.00	7,859,065.50	98,670.00
爱建股份	254,519.72	353,299.40	98,779.68	
合计	3,821,440.22	11,779,285.40	7,957,845.18	98,670.0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有两项：上海地铁一号线（莘庄站-上海火车站站）经营业务，以及融资租赁业务。

2001年7月，公司开始以上海地铁一号线（莘庄站-上海火车站站）的经营为主营业务。2012年，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并将地铁一号线资产和业务注入到该子公司。一号线公司拥有上海地铁一号线经营权（详见本节/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一号线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签订协议，使用申通地铁集团所拥有的地铁一号线隧道、轨道、车站和机电设备等资产，向申通地铁集团支付资产使用费。一号线公司委托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对地铁一号线实施日常运营管理，委托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实施地铁一号线日常维修保养工作。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租赁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被确定为第十二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获得融资租赁业务资格。2014年8月8日，地铁租赁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名称由上海地铁租赁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同时，增加融资租赁等经营范围。地铁融资租赁公司从2014年8月起正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行业情况说明：详见第四节/三/（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报告期末达 361,779,285.40 元，增长幅度大，原因：2014 年末，公司与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善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有限合伙协议，共同出资设立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有限），该基金总出资 40 亿元（首期出资 20 亿元），其中本公司应出资 7 亿元，占总出资的 17.5%。2015 年，公司已投出首期出资 3.50 亿元。

其中：境外资产无（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无%。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目前拥有上海地铁一号线经营权（该经营权为排他性经营权）。

2001年5月25日，公司与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转让“地铁一号线经营权”的协议》，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将上海地铁一号线（莘庄站至上海火车站站）经营权无偿转让给公司（转让期限为2001年6月29日至2011年6月28日）。2011年5月18日，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签订新一期《关于转让“地铁一号线经营权”的协议》，该协议规定，本次经营权的转让为排他性的，即申通地铁集团不再将上述经营权再行转让给其他第三方以避免对本公司形成同业竞争。该经营权转让期限为十年（2011年6月29日至2021年6月30日），在期满之日前6个月，经双方协商可展期。2013年，随着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的成立，公司将地铁一号线业务注入该子公司，同时，经申通地铁集团书面同意，将上海地铁一号线经营权转让给一号线公司。

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根据《商务部税务总局关于确认世欣合汇租赁有限公司等企业为第十二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通知》（商流通函[2014]384号）被确定为第十二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获得融资租赁业务资格。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幅度(%)
总资产	2,482,961,541.48	2,057,205,046.28	20.70
总负债	1,076,583,990.52	692,344,379.29	55.50
资产负债率	43.36%	33.65%	28.83
净资产	1,406,377,550.96	1,364,860,666.99	3.04
营业收入	774,049,308.13	744,579,676.42	3.96
营业成本	698,804,643.75	635,081,455.20	10.03
投资收益	16,682,631.60	75,115.56	22109.29
营业外收入	58,588,545.54	67,557,848.18	-13.28
净利润	68,965,233.43	105,174,739.65	-3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560.17	-293,380,533.53	10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5,961.66	160,002,992.50	-9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03,606.11	-115,270,771.59	74.14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成本增加，净利润有较大幅度下降。

- 1) 总资产增长的主要原因：可出售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增加。
- 2) 总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长期应付款增加。
- 3) 资产负债率上升的主要原因：长期应付款增加。
- 4) 净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未分配利润增加。
- 5) 营业收入基本平稳，略有上升：融资租赁业务收入增加。
- 6) 营业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运营成本及大修理费增加、融资租赁业务成本增加。
- 7) 投资收益增长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收到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投资收益。
- 8) 营业外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子公司收到综合性财政扶持资金减少。
- 9) 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运营成本上升、大修理费增加。
- 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收到保理资金。
- 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的主要原因：投资上盖物业基金。
- 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的主要原因：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借款大于还款数。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地铁一号线业务数据：

2015年地铁一号线总客流同比持平，较上年同期微增0.3%，其中本线客流下降1.3%，换乘客流上升2.3%，分析原因主要有以下：由于上海轨交路网规模进一步扩大，路网换乘模式更加趋于成熟，换乘选择路径更加多样化，全网络客流整体上升明显，较上年同期增长8%，新线开通对一号线影响为：一方面持续上升的全路网客流给一号线带来一定量的换乘客流，使得换乘客流上升2.3%；另一方面2014年末新开通的线路与一号线相关性较低，对一号线本线客流影响不明显。全年总客流较上年基本持平，微增0.3%。随着全路网客流保持持续稳定增长，使得一号线换乘客流增幅明显，线路平均乘距缩短，同时平均票价下降，因此，票务收入下降0.4%。

2015年，地铁一号线各项技术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年度运行图兑现率为99.20%，列车正点率为98.99%，基本与上年度持平，保持了较高的运营质量。

2015年度地铁一号线客运总量为35031万人次，日均客运量为95.98万人次，比上年同期上升0.3%。其中：（1）本线客运量为18923万人次，日均51.84万人次，比上年日均减少0.69

万人次。(2)由其他线路换乘入量为 16109 万人次,日均 44.13 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加 0.97 万人次。日均换乘入量占一号线日均客运总量的 46%,换乘入比例比上年同期上升 0.9%。

2015 年实际结算票务收入为 75071 万元(扣除增值税后的营业收入为 72884.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4%;日均票务收入为 205.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88 万元。

融资租赁业务数据:

2015 年,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新增项目 3 个,其中地铁融资租赁公司作为出租人的项目(融出资金)3 个包括:与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地下管网售后回租项目(交易金额 4 亿元),情况详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公告(编号:临 2015-012);与上海地铁盾构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盾构融资租赁项目(交易金额 1.66 亿元),情况详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5-002);与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下属安达仕酒店(新天悦酒店管理分公司)部分酒店资产售后回租项目(交易金额 7800 万元),详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公告(编号:临 2015-024)。此外,公司下属子公司一号线公司作为承租人的项目(融入资金)1 个,即与上实租赁合作了 50 节一号线地铁车厢售后回租项目(交易金额 3.45 亿元),详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编号:临 2014-038)。

2014 年实施,延续到 2015 年的项目 4 个,其中地铁融资租赁公司作为出租人的项目(融出资金)3 个包括:与资产经营公司的十号线江湾体育场站地下空间售后回租项目(交易金额 4 亿元);与一号线公司的 22 节一号线地铁车厢售后回租项目(此项交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间的内部交易,交易金额 1.6 亿元);与至尊酒店公司的部分酒店资产售后回租项目(交易金额 1.6 亿元)。此外,地铁融资租赁公司作为承租人的项目(融入资金)1 个,即与上实租赁合作了 22 节一号线地铁车厢售后回租项目(交易金额 1.6 亿元)。

报告期内,融资租赁业务规模 6.44 亿元(签约 6.44 亿元、实际投放 5.03 亿元),营业收入 4620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融资租赁业务累计对外合同金额 12.04 亿元,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77245 万元。

投资板块情况分析:

2015 年 3 月,公司完成对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笔出资 3.5 亿元的缴纳,剩余出资的缴纳将根据项目实际资金需求进度确定。报告期内收到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合计 1479 万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74,049,308.13	744,579,676.42	3.96
营业成本	698,804,643.75	635,081,455.20	10.03
销售费用	6,062,854.16	7,266,675.47	-16.57
管理费用	12,645,946.39	12,650,244.94	-0.03
财务费用	35,893,810.38	13,224,876.87	17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560.17	-293,380,533.53	10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5,961.66	160,002,992.50	-9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03,606.11	-115,270,771.59	74.14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轨道交通	728,856,608.20	681,096,157.54	6.55	-0.39	7.63	减少 6.96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	46,204,433.18	17,698,134.73	61.70	252.98	691.28	减少 21.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地铁一号线	728,856,608.20	681,096,157.54	6.55	-0.39	7.63	减少 6.96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	46,204,433.18	17,698,134.73	61.70	252.98	691.28	减少 21.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	774,049,308.13	698,804,643.75	9.72	3.96	10.03	减少 4.99 个百分点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轨道交通	运营成本	422,067,682.99	60.40	390,910,468.08	61.55	7.97	
	大修费	90,754,140.92	12.99	70,419,870.97	11.09	28.88	列车大修费用增加
	折旧费	74,339,081.75	10.64	76,420,081.79	12.03	-2.72	
	资产使用费	93,024,828.00	13.31	93,200,328.00	14.68	-0.19	
融资租赁	营业成本	17,698,134.73	100	2,236,700.00	100	691.26	见下方解释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地铁一号线	运营成本	422,067,682.99	60.40	390,910,468.08	61.55	7.97	
	大修费	90,754,140.92	12.99	70,419,870.97	11.09	28.88	列车大修费用增加
	折旧费	74,339,081.75	10.64	76,420,081.79	12.03	-2.72	
	资产使用费	93,024,828.00	13.31	93,200,328.00	14.68	-0.19	
融资租赁	营业成本	17,698,134.73	100	2,236,700.00	100	691.26	见下方解释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上年同期,融资租赁业务由于较多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业务,因此财务成本低。

2. 费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6,062,854.16	7,266,675.47	-16.57	发票印制费下调
财务费用	35,893,810.38	13,224,876.87	171.41	列车售后回租利息支出增加、租前息减少

3. 现金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560.17	-293,380,533.53	104.80	收到其它经营活动的现金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0			3.8 亿理财产品收回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5,017,066.00	160,000,760.00	115.63	售后回租项目增加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0,000,000.00			购买 3.8 亿理财产品, 投资上盖物业基金 3.5 亿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9,900,000.00	141,000,000.00	304.18	发行 4 亿短期融资券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收到融资租赁项目的本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9,900,000.00	192,000,000.00	165.57	归还公司债 4 亿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747,426.85	2,675,008.49	3479.33	支付保理业务本息, 融资租赁业务本息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03,606.11	-115,270,771.59	74.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借款大于还款数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4,318,812.85	0.17	2,766,798.53	0.13	56.09	应收票款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1,779,285.40	14.57	3,821,440.22	0.19	9,367.09	投资项目增加
在建工程	7,460,000.00	0.30	3,746,000.00	0.18	99.15	支付合同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813,000.00	1.00		-		预付项目款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3.62	30,000,000.00	1.46	200.00	贷款增加
应交税费	14,759,946.64	0.59	24,724,416.92	1.20	-40.30	净利润减少
应付利息	11,037,895.32	0.44	8,074,027.69	0.39	36.71	融资租赁项目利息贷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400,000,000.00	19.44	-100.00	归还 4 亿元公司债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0,000.00	16.11		-		发行 4 亿元短期融资券
长期应付款	493,233,988.15	19.86	160,000,000.00	7.78	208.27	融资租赁项目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8,132,464.05	0.33	2,164,080.16	0.11	275.79	股票公允价值变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上海轨道交通行业分析：

截止 2015 年底，上海轨道交通运营线路共计 14 条（不含磁浮线），路网运营线路总长已达 588 公里，共 364 座车站。2015 年度，上海轨交全网经历新线开通扩容，12 月中下旬，12 号线西段（汉中路站～七莘路），13 号线二期（江宁路站～世博大道站），11 号线迪士尼段（秀沿路站、康新公路站）开通试运营。

新开通的线路临近 2015 年末，开通的线路与一号线相关性较强，对一号线有较明显的分流影响，但是运营时间较短，对一号线当年的客流与收入影响较为有限，一号线的客流较上年同期微增 0.3%，票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0.4%，各项技术经济指标较上年基本持平。

2、融资租赁行业分析：

截止 2015 年底，全国融资租赁企业总数为 4508 家，比上年底的 2202 家增加了 2306 家，其中，金融租赁企业 49 家，非金融租赁企业 4459 家。进一步统计，截止 2015 年底，全国注册在运营的融资租赁公司约 1350 家，其中，金融租赁公司 25 家，内资试点租赁公司 123 家，外商投资租赁公司 1202 家。

据统计，2015 年全年融资租赁公司增速最快的地区是上海市，上海市整体租赁公司数量由 2014 年底的 452 家增长至 1302 家，增长幅度为 65.28%；广东省整体数量由 2014 年底的 381 家增长至 834 家，增长幅度为 54.31%；天津市整体数量由 2014 年底 335 家增长至 685 家，增长幅度为 51.09%；其次依次是北京市、江苏省、浙江省，租赁公司数量都有明显的增长。

报告期内，在一系列利好政策的推动下，我国融资租赁业重新步入迅速发展的轨道。

2015 年 9 月 7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68 号），《指导意见》指出，近年来，我国融资租赁业取得长足发展，市场规模和企业竞争力显著提高，在推动产业创新升级、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带动新兴产业发展和促进经济结构调整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指导意见》提出坚持市场主导与政府支持相结合、发展与规范相结合、融资与融物相结合、国内与国外相结合的基本原则，提出到 2020 年融资租赁业市场规模和竞争力水平位居世界前列的发展目标。

据中国租赁联盟和天津滨海融资租赁研究院编写的《2015 年中国融资租赁业发展报告》显示，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行业注册资金统一按人民币计算，约合 1.52 万亿元，比上年底的 6611 亿元增加 8554 亿元，同比增长 129.4%。全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约 4.44 万亿元人民币，比上一年的 3.2 万亿元增加约 1.24 万亿元，增长幅度为 38.8%。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5 年 3 月，公司完成对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笔出资 3.5 亿元的缴纳，剩余出资的缴纳将根据项目实际资金需求进度确定。报告期内收到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合计 1479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2015 年 3 月，公司完成对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笔出资 3.5 亿元的缴纳，剩余出资的缴纳将根据项目实际资金需求进度确定。

轨道交通上盖基金是公司于 2014 年参与投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公司 2014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4 年 11 月 5 日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 7 亿元，股份占比 17.5%。详见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4-037）。

轨道交通上盖基金于 2015 年 1 月 28 日中标上海轨道交通 17 号线徐泾车辆段上盖综合开发项目。此中标项目对公司的预期收益不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收到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合计 1479 万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649	城投控股	900,000.00	0.017	11,425,986.00	98,670.00	5,894,299.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法人股
600643	爱建股份	36,000.00	0.0017	353,299.40		74,084.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法人股
合计		936,000.00	/	11,779,285.40	98,670.00	5,968,383.89	/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一号线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000.00 元人民币；经营上海地铁一号线业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一号线公司总资产 2,358,629,777.24 元，净资产 1,767,217,049.11 元，营业收入 728,856,608.20 元，营业成本 681,096,157.54 元，净利润 30,306,771.92 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本 560,000,000.00 元人民币；经营租赁及融资租赁等业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总资产 801,067,651.84 元，净资产 582,730,563.82 元，营业收入 46,204,433.18 元，营业外收入 820,000.00 元，营业成本 17,698,134.73 元，净利润 21,048,981.25 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与主要的竞争对手公共汽车和出租车的出行方式相比，轨道交通具有明显的优势，主要表现在其运量大、速度快、安全准时、环保节能等方面。我国倡导发展城市轨道交通行业、解决特大城市交通拥堵问题，为此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扶持政策。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指出要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实施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战略，大力发展城市公共交通系统，提高公共交通出行分担比例。”

2015 年 6 月 17 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加大重点领域有效投资，发挥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的多重作用；会议决定在加快推进水利、中西部铁路等 7 类重大工程包建设的基础上，积极筹划新兴产业、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现代物流、城市轨道交通

4 类新的工程包。其中在城市轨道交通方面，已梳理提出了 68 个 2015 年—2017 年拟新开工建设的城市轨道交通重大项目。

2015 年 1 月 12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下发《关于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管理的通知》（发改基础[2015]49 号），《通知》要求，科学编制规划，有序发展地铁，鼓励发展轻轨等高架或地面敷设的轨道交通制式。在轨道交通的建设管理方面，《通知》要求各城市须建立透明规范的政府资本金投入长效机制，均衡年度财政债务负担，确保资金到位。创新投融资体制，实施轨道交通导向型土地综合开发，吸引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多种形式参与建设和运营。对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企业实施电价优惠。支持企业发行债券。优化工程方案，合理安排工期，有效控制造价，保证质量安全，做好社会稳定风险防范、运营筹备等工作。严禁擅自开工建设规划外项目、随意压缩工期和试运行时间等行为。

2015 年 11 月 2 日，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发布关于《优化完善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审批程序的通知》（发改基础[2015]2506 号），《通知》要求，除了初次申报的城市首轮建设规划仍需由国务院审批，已实施首轮建设规划的城市，其后续建设规划的审批已下放到国家发改委会同住建部审批。这也是继 2013 年国务院下放项目核准权之后，再次下放轨道交通审批权限。审批权的再次下放有利于加快轨交项目的建设，地方轨交项目建设有望提速。

2015 年 11 月 18 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了《城市轨道交通沿线地区规划设计导则》（建规函[2015]276 号），《导则》明确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市轨道交通沿线地区规划设计工作，推进轨道交通与沿线地区地上与地下整体发展，促进轨道交通建设与城市发展相协调，提高轨道交通运营效益。《导则》中要求在轨道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应通过一体化设计，统筹布局轨道站点与周边建筑、地下空间，结合轨道交通站点，进行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小街坊、步行街区，实现轨道交通与地面公共交通的无缝衔接，实现轨道站点与周边用地功能与空间的协同发展，推进城市紧凑集约发展，提高城市活力。

2015 年 5 月 19 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42 号），《意见》指出在能源、交通运输、水利、环境保护、农业、林业、科技、保障性安居工程、医疗、卫生、养老、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领域，鼓励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PPP）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城市轨道交通具有准公共产品属性，可长期经营并具有一定规模的收益，其投资建设运营非常适合采用 PPP 模式。在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领域推行 PPP 模式，既可吸引社会资本、解决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庞大的投资需求与资金短缺的矛盾，也可有效避免政府主导投资经营的低效率。

2015 年 4 月 18 日，发展改革委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推介工作的通知》（发改投资〔2015〕805 号），要求各地发展改革部门尽快搭建信息平台，及时做好 PPP 项目的推介工作。发展改革委以各地已公布的项目为基础，经认真审核后建立了 PPP 项目库，集中向社会公开推介。本次发布的 PPP 项目共计 1043 个，总投资 1.97 万亿元，项目范围涵盖水利设施、市政设施、交通设施、公共服务、资源环境等多个领域。其中包括较多城市轨道交通项目。

总体看来，我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将迎来黄金发展期。

根据中国轨道交通网统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有 25 座城市的 112 条线路开通运营轨道交通线路，运营里程达 3286.51 公里，车站 2257 座。其中其中青岛、南昌、淮安为首条线路开通运营，2015 年中国城市轨道交通新增运营 334.68 公里，新增运营线路 20 条，车站 259 座。

预计到 2020 年全国拥有轨道交通的城市将达到 50 个，到 2020 年我国轨道交通要达到近 6000 公里的规模，在轨道交通方面的投资将达 4 万亿元，也就是说未来几年城市轨道交通的投资将保持大幅增长。

上述政策和规划对上海轨道交通的发展具有深远意义，影响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上海市提出要确立公共交通在市民出行中的主体地位，把城市轨道交通定位为城市公共交通体系中的骨干，推进轨道交通网络化建设、以及轨道交通与地面公交之间的换乘优惠衔接。

从 2015 年 12 月 19 日起，轨道交通 11 号线罗山路~康新公路区段、12 号线七莘路~曲阜路区段、13 号线长寿路~世博大道区段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并开始载客试运营。这标志着 2005 年 6 月 25 日国家发改委批准的“上海城市轨道交通基本网络”全面建成。至此，上海地铁全网运营线

路总长将首超 600 公里，增至 617 公里（588 公里+磁浮 29 公里），车站增至 366 座（364 座+磁浮 2 座），换乘车站增至 51 座。上海已成为世界地铁网规模最大的城市之一。

2015 年以来，在一系列利好政策的推动下，我国融资租赁业重新步入迅速发展的轨道。

2015 年 9 月 7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68 号），《指导意见》指出，近年来，我国融资租赁业取得长足发展，市场规模和企业竞争力显著提高，在推动产业创新升级、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带动新兴产业发展和促进经济结构调整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指导意见》提出坚持市场主导与政府支持相结合、发展与规范相结合、融资与融物相结合、国内与国外相结合的基本原则，提出到 2020 年融资租赁业市场规模和竞争力水平位居世界前列的发展目标。

据中国租赁联盟和天津滨海融资租赁研究院编写的《2015 年中国融资租赁业发展报告》显示，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金融租赁、内资租赁、外资租赁三类融资租赁企业总数约为 4508 家，比上年底的 2202 家增加 2306 家，总增幅达 104.72%。行业注册资金统一按人民币计算，约合 1.52 万亿元，比上年底的 6611 亿元增加 8554 亿元，同比增长 129.4%。其中金融租赁企业总数达到 47 家，增加 17 家，外资租赁企业总数约为 4271 家，增加 2251 家，内资试点企业总数达到 190 家，增加 38 家。全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约 4.44 万亿元人民币，比上一年的 3.2 万亿元增加约 1.24 万亿元，增长幅度为 38.8%。

（二）公司发展战略

规范、稳健经营，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满足乘客需求，提升城市生活品质。关心员工成长，不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拓展融资租赁业务深度和广度，增加公司收益。充分发挥公司在资本市场的作用，为上海轨道交通长期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三）经营计划

1、稳定经营地铁一号线业务

目前，一号线经营模式已经基本稳定，公司将继续提供优质城市公共产品，保障城市运行，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同时，公司将集中精力控制成本上升速度，关注新线开通对公司的影响，使地铁一号线经营继续保持稳定局面。

2、着力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规范运作，控制风险，严格执行公司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融资租赁业务的定位为参与市场竞争，拓展市场份额，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融资租赁公司 2016 年经营工作重点是增加业务投放和增加融资渠道。

3、推进投资板块业务

目前，公司是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继 2015 年完成第一笔出资后，要积极按照合伙协议推进公司投资轨道交通上盖基金项目的其他后续工作。

4、加强债券市场融资工作

2015 年，公司成功发行一年期短期融资券 4 亿元，2016 年，公司要进一步发挥在债券市场的融资功能，做好中票、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等的发行工作。

5、按照 2012 年 12 月 29 日国发〔2012〕64 号《国务院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精神，积极研究探索地铁上盖物业开发方案

指导意见认为，要加强公共交通用地综合开发。对现有公共交通设施用地，支持原土地使用者在符合规划且不改变用途的前提下进行立体开发。公共交通用地综合开发的收益用于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弥补运营亏损。目前，公司已经投资了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项目。公司还要积极探索其他形式，参与轨道交通上盖物业开发。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预计约 7.5 亿元；营业成本预计约 7.2 亿元。融资租赁计划新增业务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轨道交通运营安全风险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主要是轨道交通运营的安全风险。随着网络化和运营的不断深入，公司面临的不仅是地铁一号线本线段的安全压力，还有线路之间换乘和衔接带来的管理问题。运营和管理能力、设备维护以及监测水平等方面的提高都是值得关注的问题。

公司始终坚持把安全运营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把乘客的出行安全和满意度作为公司经营考核的重要指标，并对安全运营工作采取了以下管理措施：

(1) 防范于未然，强化运营安全

在日常委托运营管理中，公司和受托单位开展条例和运营管理规范的宣贯工作，强化现场安全的责任意识和执行意识，进一步落实“查隐患、补短板、保安全”的各项措施，同时配合开展轨交全范围生产大检查，督促受托单位完善各级安全管控制度，形成工作机制，对安全工作实行有效的管控。进一步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强化现场安全管理，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全面系统排查轨交安全生产隐患，制定有力措施，切实抓好整改，全力确保轨交运营安全。

(2) 紧抓运营安全动态，完善安全防范应急处置机制

公司加强本线运营动态情况分析，提高风险管理意识，通过加强信息报告等制度，确保运营安全稳定。同时督促受托单位有效落实相关工作措施、加强现场安全管控，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安全防范应急处置机制，高度重视应急预案的制定。

(3) 强化大客流组织，做好运输保障

随着轨交网络化的日益完善，新线不断增加，轨交客流随之攀升，客流压力进一步增加，同时各类国内外重要活动也会使得部分站点的客流出行更加集中，夜高峰出行明显增加。为此，公司加强客流动态监控和信息反馈机制，及时启动运营联动保障，督促受托单位进一步加强应急机制建设，完善应急指挥配套系统建设，提高突发事件信息发布能力，加强大客流疏导，适时采取调整加开列车等措施，保证运营安全。

(4) 优化客运组织举措，提升服务水平

公司为提高乘客舒适度，督促受托单位进一步强化站点管理，优化车站客运组织，完善车站设施，增加现场保障力量，加强现场管控，加强信息的及时传递，不断提升现场运营安全保障与应急响应处置能力，确保全天候客流组织有序。

2、由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公司还可能面临相应下列风险

(1) 市场风险及控制措施

融资租赁公司可能面临融资租赁行业的市场风险。融资租赁行业是一个新兴的行业，随着市场需求的加大，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支持，融资租赁业发展较为迅速。但是随着融资租赁公司数量的剧增，市场竞争风险将增加。

为了控制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和融资租赁行业的规范经营的要求，明确业务定位，培养和吸纳专业团队，设计科学管理模式，严抓风险控制，努力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2) 信用风险及控制措施

承租人信用状况及其的风险管理能力会影响到融资租赁公司的坏账率，进而影响融资租赁公司的盈利状况。为此，融资租赁公司将加强风控，通过机制保障和业务运作模式设计，控制信用风险，保证公司稳健运行。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根据2014年1月《上交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3年11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2013年1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要求，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对公司章程一百五十五条进行修订，将“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相对于股票股利，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30%。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增加入公司章程。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现金分红。根据2015年5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4年末总股本477,381,90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416,733.35元。2015年7月3日公司董事会发布2014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7月8日，除息日为2015年7月9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5年7月9日。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按时完成现金红利发放任务。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	0.50	0	23,869,095.25	68,965,233.43	34.61
2014年	0	0.70	0	33,416,733.35	105,174,739.65	31.77
2013年	0	0.80	0	38,190,552.40	120,549,077.08	31.68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
财务顾问	无	
保荐人	无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经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轨道交通一号线 2014-2016 年度委托运营管理协议》，委托运营管理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交易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4-046）。协议约定当年委托运营管理价格将于当年年初由双方协商拟定，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经 2015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委托成本及列车大架修关联交易的议案》，一号线公司继续委托第一运营公司对地铁一号线实施日常运营管理，2015 年度的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21,422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双方签订《上海轨道交通 1 号线 2015 年度委托运营管理补充协议》，交易金额总计 20,571 万元。详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5-008、临 2015-010）。2015 年 1-12 月公司实际承担该项日常委托运营成本共计 20571 万元人民币，占预计全年交易金额的 96%。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20571 万元。

(2) 经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轨道交通一号线 2014-2016 年度委托维修保障协议》，委托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交易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4-046）。协议约定当年委托维保价格将于当年年初由双方协商拟定，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经 2015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委托成本及列车大架修关联交易的议案》，一号线公司继续委托维保公司实施地铁一号线日常维修保障工作，2015 年度的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0,821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双方签订《上海轨道交通 1 号线 2015 年度委托维修保障补充协议》，交易金额总计 10,821 万元。详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5-008、临 2015-010）。2015 年 1-12 月公司实际承担该项维修保障成本共计 10,821 万元人民币，占预计全年交易金额的 100%。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10,821 万元。

(3) 经 2015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委托成本及列车大架修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选优方式委托维保公司下属车辆分公司、申通庞巴迪维修公司、申通北车维修公司以及申通南车维修公司实施列车大修工作，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8800 万元人民币。交易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5-008、临 2015-010）。2015 年 1-12 月公司完成所有大架修任务，其中属于上述关联交易的部分共计 1022 万元，占全部交易金额的 11.6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上述关联交易部分金额 934 万元。期后事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属于上述关联交易的大架修成本 1022 万元已全部付清。

(4) 经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资产使用的协议（2015-2019）》，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一号线公司因使用申通地铁集团所拥有的地铁一号线隧道、轨道、车站和机电设备等资产，应向申通地铁集团支付资产使用费，预计全年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9,400 万元人民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4-045）。2015 年 1-12 月公司应付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使用费共计 9302.48 万元，占预计全年交易金额的 98.96%，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8503.65 万元。期后事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应付资产使用费 9302.48 万元已全部付清。

(5) 公司“关于上海地铁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4-003）。2014 年 2 月与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上海轨道交通十号线江湾体育场站地下空间项目售后回租合同，由上海地铁租赁有限公司向资产公司购买上海轨道交通十号线江湾体育场站地下空间，并将该物件出租给资产经营公司，通过该方式为资产公司筹资 4 亿元，租赁期限

五年。租赁期满，资产经营公司全额支付租赁费后，重新取得该空间资产所有权。售后回租合同以附解除条件的合同方式，以及预付款形式与资产经营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2014年7月地铁租赁公司被确定为第十二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被确定为第十二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进一步公告（编号：临2014-022）。2014年8月，地铁租赁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名称由上海地铁租赁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同时，增加融资租赁等经营范围。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编号：临2014-023）。2014年8月，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重新签订售后回租合同，正式起租，合同其它内容不变。

报告期内，地铁融资租赁公司已收到承租人资产经营公司的4期租金，共计9986.58万元，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6)公司“关于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地铁盾构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15-002）。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于2015年2月与上海地铁盾构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6台盾构设备融资租赁合同。截止2015年12月末，地铁融资租赁公司已支付合同预付款2481.3万元，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于2014年10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11月5日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7亿元，股份占比17.5%。详见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14-037）。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完成轨道交通上盖基金有限合伙协议的签订。

2015年3月，完成第一笔出资3.5亿元的缴纳，剩余出资的缴纳将根据项目实际资金需求进度确定。报告期内收到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合计1479万元。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轨道交通十号线江湾体育场站地下空间	400,000,000	2014年8月8日	2019年8月7日	本项目为售后回租。租赁本金4亿元人民币,资产经营公司支付5%保证金。交易利率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考虑保证金收取因素、租赁费支付方式、资产经营公司资信等级,以及项目风险程度低等因素,设定为6%。期内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交易利率将同方向、同幅度调整。	融资租赁业务取得收益,拓宽公司盈利渠道	是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衡山路十二号豪华精选酒店的部分资产,包括建工设备、艺术品、家具等	160,000,000	2014年9月1日	2024年8月31日	本项目为售后回租。租赁本金1.6亿元人民币,衡山酒店公司支付管理费费率:0.5%/年。交易利率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考虑管理费收取等因素,设定为6.55%,期内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交易利率将同方向、同幅度调整。	融资租赁业务取得收益,拓宽公司盈利渠道	否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一号线22节地铁列车	160,000,000	2014年8月29日	2019年8月28日	本项目为售后回租。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全资子公司间的内部交易	否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一号线22节地铁列车	160,000,000	2014年8月29日	2019年8月28日	本项目为售后回租。租赁本金1.6亿元人民币,交易利率6.4%/年(同	取得融资,开展业务	否	

	公司			日	日	期人民币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期内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交易利率将同方向、同幅度调整。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盾构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6 台全新的土压平衡式隧道掘进机	165,663,167.40	收到发票之日	2019 年 3 月 15 日	本项目为融资租赁(直租)。租赁本金约 1.66 亿元人民币。交易利率根据购买租赁物的成本,结合出租单位的合理利润,考虑项目风险程度等因素确定为 7.8%。	融资租赁业务取得收益,拓宽公司盈利渠道	是	其他关联人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一号线 50 节地铁列车	345,000,000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 4 月 27 日	本项目为售后回租。租赁本金 3.45 亿元人民币,交易利率 5.75%/年(同期人民币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期内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交易利率将同方向、同幅度调整。	筹措资金,开展投资业务	否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长春市地下排水管网资产(编号 5017-5025、5029)	400,000,000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 4 月 27 日	本项目为售后回租。租赁本金 4 亿元人民币。交易利率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考虑项目风险等因素,设定年利率为 8.5%,期内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交易利率将同方向、同幅度调整。	融资租赁业务取得收益,拓宽公司盈利渠道	否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礼兴酒店拥有的酒店设备及附属品	78,000,000	2015 年 12 月 10 日	2018 年 12 月 10 日	本项目为售后回租。租赁本金 7800 万元人民币。本次交易利率参 7.5%,期内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交易利率将同方向、同基准点数调整,每满一年确定一次。	融资租赁业务取得收益,拓宽公司盈利渠道	否	

租赁情况说明

上表中,第一至四个项目是 2014 年项目,延续到报告期内,详情见 2014 年报;第五至第八个项目为报告期内新增。

1、上海轨道交通十号线江湾体育场地下空间售后回租项目，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报告期内已收到承租人资产经营公司的租金，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2、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所拥有的部分酒店资产售后回租项目，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报告期内收到承租人至尊酒店公司的租金和管理费，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3、一号线公司与地铁融资租赁公司的上海地铁一号线 22 节车辆售后回租项目，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报告期内已收到承租人一号线公司的租金，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4、地铁融资租赁公司与上实租赁的上海地铁一号线 22 节车辆售后回租项目，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报告期内已向出租人上实租赁支付租金，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5、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地下管网售后回租项目情况详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公告（编号：临 2015-012），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报告期内已向承租人上实租赁支付物件转让价款，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6、一号线公司与上实租赁的上海地铁一号线 50 节车辆售后回租项目情况详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编号：临 2014-038），由于之前该合同一直未履行，2015 年 3 月签订补充合同，按照当时 50 列车资产净值调整合同金额为 3.45 亿元。一号线公司在报告期内已收到上实租赁支付的租赁物转让价款，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7、上海地铁盾构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盾构融资租赁项目情况详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5-002），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报告期内已向买方代理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合同约定款项 2481.3 万元，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8、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下属安达仕酒店（新天悦酒店管理分公司）部分酒店资产售后回租项目详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公告（编号：临 2015-024），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报告期内已向承租人礼兴酒店支付物件转让价款，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	2014年8月28日	2014年8月28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6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1.6亿元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详见公司公告, 编号: 临2014-026)。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为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支付租金向银行提供还款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是人民币1.6亿元及利息。期限为5年, 年利率为6.40%, 现利率5%。详见公司担保公告(编号: 临2014-027)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银行发行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38,000	2015年6月4日	2015年7月15日	预计年化收益	38,000	179.65	是	0	否	否	否
合计	/	38,000	/	/	/	38,000	179.65	/	0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总额3.8亿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人民币对公理财产品(详见公告编号: 临2015-017)。上述收益为年化收益。上述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3月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租金保理合同，将地铁融资租赁公司与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海轨道交通十号线江湾体育场站地下空间项目售后回租合同中的3亿元应收租金保理给进出口银行。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5%。期限为不超过53个月。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15-005)。此合同相应减少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3亿元，同时减少3亿元公司负债。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注重社会责任的履行，在实现企业经济效益的同时，关注企业的社会效益。公司以竭诚为乘客提供安全、快捷、舒适、优质的轨道交通服务为己任，致力于提升上海国际化大都市形象；提倡技术革新和改造，开展节能降耗管理工作，不断加强地铁绿色环保的出行理念，为环境保护做出应有的贡献；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为股东提供良好的投资回报；合法合规、以人为本开展企业管理，保障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属于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无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2年7 月20日	4.60	400,000,000	2012年8 月24日	400,000,000	2015年7 月16日
其他衍生证券						
无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2012年7月20日发行了总额为4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并于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12申通02”，债券代码：122161。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债发行申请获得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编号：临2012-001），关于公司债发行申请获得证监会核准的公告（编号：临2012-005），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摘要，2012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编号：临2012-013），票面利率公告（编号：临2012-014），发行结果公告（编号：临2012-015），上市公告书（编号：临2012-020），委托兑付兑息公告（编号：临2012-021）。

由于公司分别于2012年7月30召开了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8月20日召开了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于2012年8月31日召开了“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同意我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详情请见海通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召开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12申通02”201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于2012年发行的公司债券“12申通02”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新世纪评估对本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12申通02”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出具了《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5]100124号），维持本公司债券“12申通02”的信用等级为

AA+，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跟踪评级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支付了该期公司债券自 2014 年 7 月 20 日至 2015 年 7 月 19 日期间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其中债券到期兑付本金金额为 40,000.00 万元，付息金额为 1,840 万元（含税）。本次债券的摘牌日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详情请见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5 年债券兑付本息及摘牌公告(编号：临 2015-020)。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无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9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82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78,943,799	58.43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334,469	1.75	0	无		国有法人
桂林		3,885,544	0.81	0	质押	2,694,923	其他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3,299,952	0.69	0	未知		其他
陶芝慧		2,440,400	0.51	0	未知		其他
李常岭		2,369,598	0.50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 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3,055	0.35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智慧 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29,469	0.28	0	未知		其他
张瑞芬		1,058,199	0.22	0	未知		其他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托 智慧人生健子二期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		1,042,500	0.22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78,943,799	人民币普通股	278,943,799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334,469	人民币普通股	8,334,469				
桂林	3,885,544	人民币普通股	3,885,544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3,299,952	人民币普通股	3,299,952				
陶芝慧	2,44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440,400				
李常岭	2,369,598	人民币普通股	2,369,5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 业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3,055	人民币普通股	1,673,0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智 慧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29,469	人民币普通股	1,329,469				
张瑞芬	1,058,199	人民币普通股	1,058,199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 托智慧人生健子二期结构化证券投资 集合资金信托计	1,04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申通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 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 的说明	无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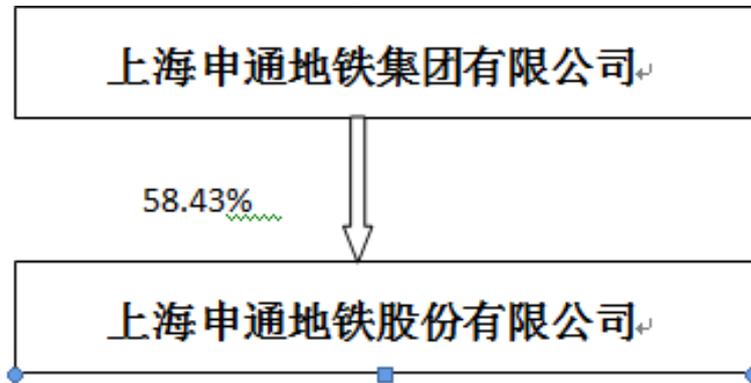
1 法人

名称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光耀
成立日期	2000 年 4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及综合开发经营，轨道交通设 施设备的维护、保养、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 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无

3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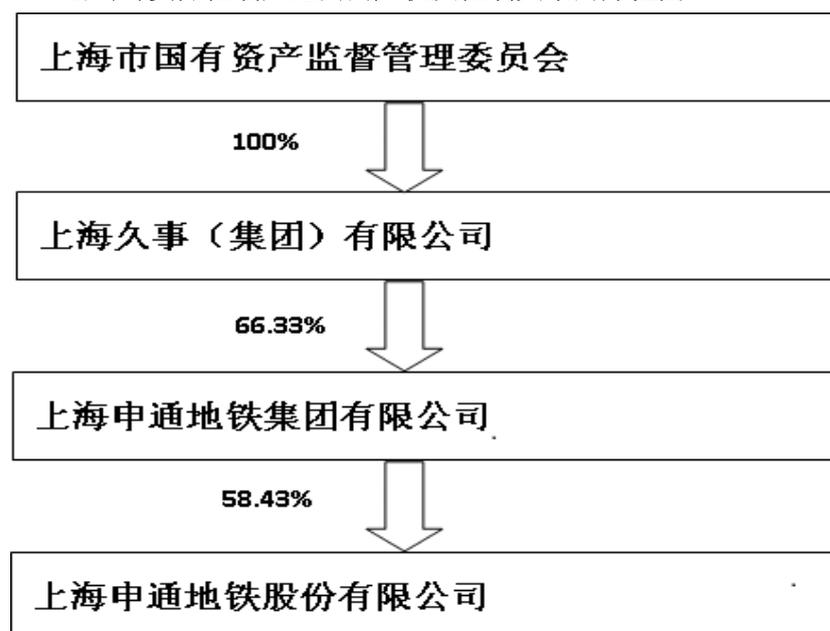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名称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金兴明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本市国家出资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无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4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无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俞光耀	董事长	男	56	2014-05-16	2017-05-16						是
顾诚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2014-05-16	2017-05-16					33.4	否
苏耀强	董事	男	55	2014-05-16	2017-05-16						是
蒋国皎	董事	男	43	2014-05-16	2017-05-16						是
王保春	董事	男	49	2014-05-16	2017-05-16						是
杨国平	独立董事	男	59	2014-05-16	2017-05-16					7	否
薛云奎	独立董事	男	51	2014-05-16	2017-05-16					7	否
吕红兵	独立董事	男	49	2014-05-16	2017-05-16					7	否
徐宪明	监事长	男	53	2014-05-16	2017-05-16						是
史军	监事	男	47	2014-05-16	2017-05-16						是
温泉	监事	男	39	2014-05-16	2017-05-16					17.5	否
朱稳根	副总经理	男	49	2014-05-16	2017-05-16					24.9	否
孙安	副总经理	男	58	2014-05-16	2017-05-16	1,704	1,704			24.3	否
孙斯惠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4-05-16	2017-05-16					25.6	否
严继传	投资总监	男	42	2014-05-16	2016-02-04					25.6	否
合计	/	/	/	/	/	1,704	1,704		/	172.30	/

姓名	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
俞光耀	2009年9月至2014年12月17日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兼党委副书记。2014年12月17日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自2009年12月28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
顾诚	2003年6月至2014年5月16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5月16日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自2003年8月14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苏耀强	2010年12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自2007年5月29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蒋国皎	2010年12月至2011年3月上海新上铁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5年12月7日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发展部副部长，2015年12月8日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发展部部长。自2014年5月16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王保春	2010年12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自2005年6月22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杨国平	2006年4月至今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4年5月16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薛云奎	长江商学院会计学教授/副院长，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兼任上海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自2009年12月28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吕红兵	1998年7月至今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国浩律师事务所首席执行官，2008年10月至今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党组成员、副会长。自2003年6月13日起至2008年6月19日曾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届自2014年5月16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宪明	2004年7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自2005年6月22日起担任公司监事。
史军	2010年4月至2014年1月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副主任。2014年1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自2005年6月22日起担任公司监事。
温泉	2002年5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部（前身为公司资产管理部）。自2010年5月18日起担任公司监事。
朱稳根	2002年5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安	2002年5月至2013年4月9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年3月15日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斯惠	2010年3月至2011年5月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5月至2013年4月8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3年4月9日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法律部经理。
严继传	2010年9月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2013年4月9日至2016年2月4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俞光耀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4年12月17日	
苏耀强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部长	2007年3月1日	
蒋国皎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发展部部长	2015年12月8日	
王保春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副部长	2006年7月1日	
徐宪明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副总监	2004年7月23日	
史军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室主任	2014年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国平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6年4月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吕红兵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1998年7月	
	国浩律师事务所	首席执行官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党组成员、副会长	2008年10月	
薛云奎	长江商学院	副院长		
顾诚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1月2日	2018年11月1日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0月17日	2016年10月16日
朱稳根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3年10月17日	2018年11月1日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3年10月17日	2016年10月16日
孙安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3年10月17日	2018年11月1日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3年10月17日	2016年10月16日
孙斯惠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	2013年10月17日	2018年11月1日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	2013年10月17日	2016年10月16日
严继传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	2013年10月17日	2015年11月1日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	2013年10月17日	2016年1月11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参照行业标准，按本人岗位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从公司获得的应付报酬为 172.30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为 172.3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6
财务人员	6
行政人员	2
管理人员	8
合计	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
本科	17
大专	0
合计	22

(二) 薪酬政策

员工薪酬分配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以及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 培训计划

公司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公司教育培训管理办法和公司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开展。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公司制度建设。公司已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以及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

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先后制定了《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

公司已先后制订了《对外宣传和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和《对外网络信息发布实施细则》。同时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这些制度对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和内幕知情人管理有了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办事，严格执行外部信息使用人和内幕知情人管理的相关规定，防止内部信息的泄露，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

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不断完善企业内控体系和推进内部控制实施，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文件精神，并按照上海证监局《关于做好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实施内控规范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开展并完成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

2014 年，公司依据规范性、现实性和可操作性原则，启动对全资子公司一号线公司和地铁融资租赁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修订工作。

报告期内，两个子公司的规章制度已经按照审核权限分别由其行政办公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发文试行。

报告期内，由于在诚信合规经营、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持续优质的表现，公司获得由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单位颁发的“2015 中国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入围奖，在沪深两市约 2800 家上市公司中跻身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前 300 家，标志公司规范治理得到市场认可。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无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3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3 月 17 日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5 月 2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1、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说明：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市吴中路 39 号新概念大厦 2 楼演示厅召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议案逐项审议表决，表决通过的议案如下：

(1) 关于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地铁盾构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上述 1 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在表决时予以了回避。

2、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情况说明：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在上海市中山西路 1515 号上海大众大厦 21 楼召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议案逐项审议表决，表决通过的议案如下：

- (1)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4 年度报告
- (4)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2015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7) 关于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5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委托成本及列车大架修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 8 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在表决时予以了回避。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俞光耀	否	5	5	4	0	0	否	1
顾诚	否	5	5	4	0	0	否	2
苏耀强	否	5	5	4	0	0	否	2
蒋国皎	否	5	5	4	0	0	否	2
王保春	否	5	5	4	0	0	否	2
杨国平	是	5	5	4	0	0	否	1
薛云奎	是	5	5	4	0	0	否	0
吕红兵	是	5	5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杨国平	无			
薛云奎	无			
吕红兵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要求认真履职，在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到公司进行年报审计时认真审核会计师事务所的年报审计计划，在会计师事务所形成审计初稿时及时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确保了年报审计的按时完成。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下一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提出书面意见。2015 年度召开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等工作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认为：公司上述报告、方案、行为及相关决策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无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向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直接考核、奖惩。公司准备在适当的时机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当中推行激励机制。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公司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6)第 1784 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没有意见不一致的情况。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12申通02	122161	2012年7月20日	2015年7月19日	0	4.6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公司债券 122161 已经完成兑付。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支付了该期公司债券自 2014 年 7 月 20 日至 2015 年 7 月 19 日期间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其中债券到期兑付本金金额为 40,000.00 万元,付息金额为 1,840 万元(含税)。本次债券的摘牌日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详情请见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5 年债券兑付本息及摘牌公告(编号:临 2015-020)。

公司债券 122161 其它情况详见年报第六节/二/(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56 号方圆大厦写字楼 23 层
	联系人	陆晓静、吴斌
	联系电话	010-88027899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于 2012 年发行的公司债券“12 申通 02”进行跟踪信用评级。新世纪评估对本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12 申通 02”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并出具了《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5]100124 号),维持本公司债券“12 申通 02”的信用等级为 AA+,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跟踪评级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债券 122161 已经完成兑付,本次债券的摘牌日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详情请见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5 年债券兑付本息及摘牌公告(编号:临 2015-020)。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于2015年5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4年度）（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1,784,539.11	240,310,403.98	-16.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10,785,961.66	160,002,992.5	-93.26	购买理财产品 3.8 亿元,投资上盖物业基金 3.5 亿,处置固定资产 3.45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29,803,606.11	-115,270,771.59	74.14	发行 4 亿元短期融资券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额	38,179,265.05	43,119,349.33	-11.46	
流动比率	7.94%	8.67%	-8.05	
速动比率	7.94%	8.67%	-8.05	
资产负债率	43.36%	33.65%	28.8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8.74%	34.71%	-46.00	长期应付款增加
利息保障倍数	3.62	7.00	-48.29	融资租赁项目利息支出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06	-10.04	120.49	收到 3 亿元保理资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74	10.27	-44.10	融资租赁项目利息支出增加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产抵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以及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2015年5月25日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4亿元,发行利率3.79%,简称“15申通CP001”。详见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编号:临2015-015)。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的资信情况良好,与浦发银行、招商银行等银行都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融资能力较好。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持有授信额度16.5亿元,其中已用授信额度为4.05亿元,剩余额度为12.45亿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按时完成公司债券兑付兑息，未有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影响公司经营和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已经完成公司债券兑付兑息。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16)第 1651 号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炜

中国注册会计师 巢序

中国上海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0,179,265.05	43,119,349.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5	4,318,812.85	2,766,798.53
预付款项	六、6	402,310.28	220,383.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六、7	491,021.70	
应收股利	六、8		1,113.06
其他应收款	六、9	153,320.39	1,458.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12	532,068.61	
流动资产合计		46,076,798.88	46,109,102.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13	361,779,285.40	3,821,440.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15	652,452,706.76	539,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8	1,383,690,214.48	1,457,324,155.12
在建工程	六、19	7,460,000.00	3,746,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28	6,689,535.96	6,704,348.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29	24,813,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6,884,742.60	2,011,095,943.86

资产总计		2,482,961,541.48	2,057,205,046.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31	9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35	42,651,598.42	45,370,886.1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37	251,895.85	319,138.83
应交税费	六、38	14,759,946.64	24,724,416.92
应付利息	六、39	11,037,895.32	8,074,027.69
应付股利	六、40	480,476.23	480,475.98
其他应付款	六、41	21,457,368.56	22,654,073.6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43		4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44	4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80,639,181.02	531,623,019.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47	493,233,988.15	16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28	2,710,821.35	721,360.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5,944,809.50	160,721,360.06
负债合计		1,076,583,990.52	692,344,37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52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54	79,742,656.64	79,742,656.6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56	8,132,464.05	2,164,080.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58	198,216,819.52	187,939,676.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59	642,903,705.75	617,632,348.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6,377,550.96	1,364,860,666.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6,377,550.96	1,364,860,66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82,961,541.48	2,057,205,046.28

法定代表人：俞光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燕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23,337.60	10,895,921.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77,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13.06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8.54	
流动资产合计		22,723,576.14	10,974,034.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1,779,285.40	3,821,440.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2,117,089,054.21	2,117,089,054.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42,622.79	1,236,750.8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271.88	216,082.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1,010,234.28	2,122,363,327.93
资产总计		2,503,733,810.42	2,133,337,362.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53,441.57	3,653,441.57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51,895.85	319,138.83
应交税费		5,184,170.81	1,724,158.32
应付利息		9,096,000.00	8,024,444.36
应付股利		480,476.23	480,475.98
其他应付款		742,358,288.56	453,738,710.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61,024,273.02	867,940,369.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0,821.35	721,360.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0,821.35	721,360.06
负债合计		1,163,735,094.37	868,661,729.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742,656.64	79,742,656.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132,464.05	2,164,080.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8,216,819.52	187,939,676.25
未分配利润		576,524,870.84	517,447,314.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9,998,716.05	1,264,675,632.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03,733,810.42	2,133,337,362.03
------------	--	------------------	------------------

法定代表人：俞光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燕萍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74,049,308.13	744,579,676.42
其中：营业收入	六、60	774,049,308.13	744,579,676.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57,273,106.91	671,884,318.38
其中：营业成本	六、60	698,804,643.75	635,081,455.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61	3,857,859.48	3,685,716.87
销售费用	六、62	6,062,854.16	7,266,675.47
管理费用	六、63	12,645,946.39	12,650,244.94
财务费用	六、64	35,893,810.38	13,224,876.87
资产减值损失	六、65	7,992.75	-24,650.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67	16,682,631.60	75,115.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458,832.82	72,770,473.60
加：营业外收入	六、68	58,588,545.54	67,557,848.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394.54	76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69	17,876.00	802.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876.00	802.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029,502.36	140,327,519.28
减：所得税费用	六、70	23,064,268.93	35,152,779.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965,233.43	105,174,73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965,233.43	105,174,739.6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56	5,968,383.89	-374,039.3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68,383.89	-374,039.3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68,383.89	-374,039.3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68,383.89	-374,039.3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933,617.32	104,800,70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933,617.32	104,800,700.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2

法定代表人：俞光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燕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84,848.00	135,174.00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10,351.48	7,569.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496,684.25	9,964,933.95
财务费用		21,097,011.85	19,276,846.2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94,034,428.52	15,723,666.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615,228.94	-13,390,509.35
加：营业外收入		49,104,945.54	52,157,848.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60.00	760.00
减：营业外支出		17,876.00	802.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876.00	802.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702,298.48	38,766,536.33
减：所得税费用		7,930,865.76	5,846,583.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71,432.72	32,919,952.5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68,383.89	-374,039.3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68,383.89	-374,039.3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68,383.89	-374,039.3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739,816.61	32,545,913.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7

法定代表人：俞光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燕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1,720,997.24	773,586,248.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72	430,976,897.39	113,998,48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2,697,894.63	887,584,737.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335,894.49	548,070,895.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86,228.40	6,210,790.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285,732.41	60,188,60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72	511,012,479.16	566,494,97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8,620,334.46	1,180,965,27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560.17	-293,380,53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683,744.66	74,00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5,017,066.00	160,000,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700,810.66	160,074,76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4,849.00	71,7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914,849.00	71,7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5,961.66	160,002,992.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9,900,000.00	14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72	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900,000.00	14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9,900,000.00	19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056,179.26	61,595,763.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72	95,747,426.85	2,675,008.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703,606.11	256,270,77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03,606.11	-115,270,77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40,084.28	-248,648,312.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19,349.33	291,767,661.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79,265.05	43,119,349.33

法定代表人：俞光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燕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848.00	135,17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5,355,046.36	605,406,15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5,539,894.36	605,541,33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86,228.40	6,210,790.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73,075.07	6,480,21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274,199.81	360,929,58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033,503.28	373,620,59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506,391.08	231,920,739.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035,541.58	15,722,553.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66.00	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52,607.58	15,723,313.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4,849.00	67,2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914,849.00	200,067,2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862,241.42	-184,343,956.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4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0	4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8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816,733.10	57,818,913.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816,733.10	139,818,913.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16,733.10	-98,818,913.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27,416.56	-51,242,129.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95,921.04	62,138,05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23,337.60	10,895,921.04

法定代表人：俞光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燕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164,080.16		187,939,676.25		617,632,348.94		1,364,860,666.9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164,080.16		187,939,676.25		617,632,348.94		1,364,860,66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68,383.89		10,277,143.27		25,271,356.81		41,516,883.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68,383.89				68,965,233.43		74,933,617.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277,143.27		-43,693,876.62		-33,416,733.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77,143.27		-10,277,143.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16,733.35		-33,416,733.3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2015 年年度报告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8,132,464.05		198,216,819.52		642,903,705.75		1,406,377,550.9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538,119.51		184,647,681.00		553,940,156.94		1,298,250,51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538,119.51		184,647,681.00		553,940,156.94		1,298,250,51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4,039.35		3,291,995.25		63,692,192.00		66,610,147.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4,039.35				105,174,739.65		104,800,700.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15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3,291,995.25		-41,482,547.65		-38,190,552.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1,995.25		-3,291,995.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190,552.40		-38,190,552.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164,080.16		187,939,676.25		617,632,348.94		1,364,860,666.99

法定代表人：俞光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燕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164,080.16		187,939,676.25	517,447,314.74	1,264,675,632.7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164,080.16		187,939,676.25	517,447,314.74	1,264,675,632.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68,383.89		10,277,143.27	59,077,556.10	75,323,083.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68,383.89			102,771,432.72	108,739,816.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277,143.27	-43,693,876.62	-33,416,733.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77,143.27	-10,277,143.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16,733.35	-33,416,733.3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8,132,464.05		198,216,819.52	576,524,870.84	1,339,998,716.0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538,119.51		184,647,681.00	526,009,909.86	1,270,320,272.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538,119.51		184,647,681.00	526,009,909.86	1,270,320,272.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4,039.35		3,291,995.25	-8,562,595.12	-5,644,639.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4,039.35			32,919,952.53	32,545,913.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91,995.25	-41,482,547.65	-38,190,552.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1,995.25	-3,291,995.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190,552.40	-38,190,552.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79,742,656.64		2,164,080.16		187,939,676.25	517,447,314.74	1,264,675,632.79

法定代表人：俞光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燕萍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概况

1、历史沿革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为“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系于1992年5月19日经上海市建设委员会沪建经(92)第432号文批准，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1994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原属城市供水行业，经2001年6月29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进行资产重组后，于2001年7月25日起正式更名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变更后属轨道交通行业。公司取得的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310000000009752号。

2、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上海市浦电路489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总部地址：上海市桂林路909号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的母公司系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母公司系上海久事公司。

4、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业务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母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地铁经营及相关综合开发，轨道交通投资，附设分支机构(上述经营范围除专项规定)。

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地铁经营及相关综合开发，轨道交通投资，车辆、机械设备租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商务咨询，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本财务报告于2016年4月26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上海市徐汇区 钦州路770号313室	轨道交通业	300,000,000.00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合资)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路 770号335室	租赁业	560,000,000.00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1) 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

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

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4) 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5)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其他金融负债。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⑤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⑦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余额超过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对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也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扣减应收地铁票务款和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而言，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

②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 年以上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30.00	3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周转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资产转让将在 1 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32-40	4.00	2.40-3.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8	4.00	12.00
通用设备	直线法	5-16	4.00-5.00	5.94-19.20
地铁车辆	直线法	25-35	4.00-5.00	2.71-3.84
专用设备	直线法	10-30	4.00-5.00	3.17-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 在建工程

-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
-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 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使用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电脑软件	2 年	-

(5)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6)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

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这里所指的权益工具是企业自身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②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5. 收入

(1) 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转移货物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给购货方,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公司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已提供劳务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并已收讫或预计可收回劳务收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 经营租赁收入, 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予以确认。
- 4) 融资租赁收入, 按实际利率法将实现的收益在租赁期内予以确认。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②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 在该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1>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一般按照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一次性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 则按照应收金额计量, 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后先计入递延收益, 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 在该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营业外收入。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 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 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 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8.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1)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1)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融资租出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应税销售额	3%、17%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票务收入的销项税税率为 3%，电费收入的销项税税率为 17%。融资租赁设备收入的销项税为 17%；融资租赁不动产收入按 5%交营业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4,615.58	30,063.53
银行存款	38,124,649.47	43,089,285.80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0	
合计	40,179,265.05	43,119,349.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保理业务的保证金存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18,812.85	100.00			4,318,812.85	2,766,798.53	100.00			2,766,798.53
其中：应收地铁票务款	4,318,812.85	100.00			4,318,812.85	2,766,798.53	100.00			2,766,798.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318,812.85	/		/	4,318,812.85	2,766,798.53	/		/	2,766,798.5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318,812.85			2,766,798.53		
1 年以内小计	4,318,812.85			2,766,798.5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318,812.85			2,766,798.5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地铁乘客	日常乘客	4,318,812.85		1 年以内	100.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2,310.28	100.00	220,383.5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02,310.28	100.00	220,383.5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虎伯拉铰链系统公司	供应商	267,929.48	66.60%	1年以内	未履行完毕
南车株洲机电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4,380.80	33.40%	1年以内	未履行完毕
合计		402,310.28	100.00%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融资租赁业务利息	491,021.70	
合计	491,021.7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		1,113.06
合计		1,113.0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389.88	100.00	17,069.49	10.02	153,320.39	10,534.74	100.00	9,076.74	86.16	1,458.00
其中：账龄组合	170,389.88	100.00	17,069.49	10.02	153,320.39	10,534.74	100.00	9,076.74	86.16	1,458.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0,389.88	/	17,069.49	/	153,320.39	10,534.74	/	9,076.74	/	1,458.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1,389.88	8,069.49	5.00%	1,534.74	76.74	5.00%
1 年以内小计	161,389.88	8,069.49	5.00%	1,534.74	76.74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9,000.00	9,000.00	100.00%	9,000.00	9,000.00	100.00%
合计	170,389.88	17,069.49	10.02%	10,534.74	9,076.74	86.1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92.7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电费	161,389.88	1,534.74
代垫款	9,000.00	9,000.00
合计	170,389.88	10,534.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利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垫电费	66,542.66	1年以内	39.05	3,327.13
北京金日恒升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电费	50,132.89	1年以内	29.42	2,506.64
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电费	36,864.28	1年以内	21.64	1,843.21
浦东自来水公司	代垫款	9,000.00	5年以上	5.28	9,000.00
浙江中金园林建设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代垫电费	5,320.30	1年以内	3.12	266.02
合计	/	167,860.13	/	98.51	16,943.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32,068.61	
合计	532,068.61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1,779,285.40		11,779,285.40	3,821,440.22		3,821,440.22
按成本计量的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合计	361,779,285.40		361,779,285.40	3,821,440.22		3,821,440.22

按成本计量的 注：见附注十一/5(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936,000.00		936,000.00
公允价值	11,779,285.40		11,779,285.4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0,843,285.40		10,843,285.40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652,452,706.76		652,452,706.76	539,500,000.00		539,500,000.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13,998,022.70		-213,998,022.70	-124,890,123.49		-124,890,123.49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652,452,706.76		652,452,706.76	539,500,000.00		539,500,000.00	/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地铁车辆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19,825.60	560,682.00	521,155.16	1,898,000,933.65	273,341,080.29	2,174,843,676.70
2. 本期增加金额		892,405.00	99,444.00			991,849.00
(1) 购置		892,405.00	99,444.00			991,849.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000.00	44,400.00			60,400.00
(1) 处置或报废		16,000.00	44,400.00			60,400.00

4. 期末余额	2,419,825.60	1,437,087.00	576,199.16	1,898,000,933.65	273,341,080.29	2,175,775,125.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87,620.23	343,648.74	281,659.04	551,340,842.84	137,976,572.24	691,030,343.09
2. 本期增加 金额	54,273.60	129,727.03	87,711.30	63,050,604.84	11,285,246.87	74,607,563.64
(1)计提	54,273.60	129,727.03	87,711.30	63,050,604.84	11,285,246.87	74,607,563.64
3. 本期减少 金额			42,174.00			42,174.00
(1)处置 或报废			42,174.00			42,174.00
4. 期末余额	1,141,893.83	473,375.77	327,196.34	614,391,447.68	149,261,819.11	765,595,732.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36,191.65			25,952,986.84		26,489,178.49
2. 本期增加 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36,191.65			25,952,986.84		26,489,178.4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41,740.12	963,711.23	249,002.82	1,257,656,499.13	124,079,261.18	1,383,690,214.48
2. 期初账面 价值	796,013.72	217,033.26	239,496.12	1,320,707,103.97	135,364,508.05	1,457,324,155.12

(2) 本期折旧额 74,607,563.64 元。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地铁车辆	597,832,438.33	94,716,912.58		503,115,525.75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14年8月,公司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一号线拥有的22节地铁车厢,以售后回租的形式向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1.6亿元,融资期限五年。

2015年3月,公司子公司上海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与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公司拥有的50节地铁车厢,以售后回租的形式向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3.45亿元,融资期限五年。

19、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购地铁车辆	7,460,000.00		7,460,000.00	3,746,000.00		3,746,000.00
合计	7,460,000.00		7,460,000.00	3,746,000.00		3,746,00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购地铁车辆	26,274.60万	3,746,000.00	3,714,000.00			7,460,000.00	97.13	97.13%				自筹
合计	26,274.60万	3,746,000.00	3,714,000.00			7,460,000.0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506,247.98	6,626,562.00	26,498,255.23	6,624,563.8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预提费用	251,895.85	62,973.96	319,138.83	79,784.71
合计	26,758,143.83	6,689,535.96	26,817,394.06	6,704,348.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843,285.40	2,710,821.35	2,885,440.22	721,360.06
合计	10,843,285.40	2,710,821.35	2,885,440.22	721,360.0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24,813,000.00	
合计	24,813,000.00	

30、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076.74	7,992.75			17,069.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489,178.49				26,489,178.49
合计	26,498,255.23	7,992.75			26,506,247.98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9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3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地铁运营各项成本费用	37,172,423.20	43,595,929.84
应付地铁车辆及备品款	3,714,000.00	
其他	1,765,175.22	1,774,956.34
合计	42,651,598.42	45,370,886.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6,396.63	5,936,840.22	6,017,025.80	166,211.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742.20	982,145.20	969,202.60	85,684.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9,138.83	6,918,985.42	6,986,228.40	251,895.8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28,333.00	4,628,333.00	
二、职工福利费		359,402.34	359,402.34	
三、社会保险费	34,024.80	396,254.50	390,200.60	40,078.7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0,505.00	348,703.00	343,275.30	35,932.70
工伤保险费	1,158.84	15,850.50	15,641.80	1,367.54
生育保险费	2,360.96	31,701.00	31,283.50	2,778.46
四、住房公积金		501,256.00	501,25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2,371.83	51,594.38	137,833.86	126,132.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6,396.63	5,936,840.22	6,017,025.80	166,211.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8,048.50	934,594.80	922,487.40	80,155.90
2、失业保险费	4,693.70	47,550.40	46,715.20	5,528.9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2,742.20	982,145.20	969,202.60	85,684.80

38、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38,396.79	2,067,122.5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2,202,959.93	21,929,539.35
个人所得税	358,334.61	244,329.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193.69	157,998.57
教育费附加	97,291.50	112,856.12
河道管理费	19,457.10	22,571.23
营业税	107,313.02	190,000.00
合计	14,759,946.64	24,724,416.92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9,096,000.00	8,024,444.4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5,053.47	49,583.2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保理业务应付利息	1,786,841.85	
合计	11,037,895.32	8,074,027.6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法人股股利及股利尾差	480,476.23	480,475.98
合计	480,476.23	480,475.9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法人股股利及股利尾差已宣告发放未被领取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装修费		1,316,283.51
未支付费用	500,000.00	500,000.00
质保金	189,414.58	357,689.58
其他	767,953.98	480,100.54
合计	21,457,368.56	22,654,073.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融资租赁保证金	20,000,000.00	未决算
合计	20,000,000.00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400,00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 2012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397 号核准，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发行代码“751985”，简称“12 申通 02”的 3 年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4.60%，于 2012 年 7 月 24 日募集资金 4 亿元人民币，截止期末，该债券已偿还完毕。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2015-5-25	1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9,096,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	/	/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9,096,000.00			400,00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CP94 号)批准,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发行代码“041564039”,简称“15 申通 CP001”的 1 年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79%,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募集资金 4 亿元人民币。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款	493,233,988.15	160,000,000.00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98,492,366.01	-40,082,844.44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2、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53、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708,530.13			79,708,530.13
其他资本公积	34,126.51			34,126.51
合计	79,742,656.64			79,742,656.64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64,080.16	7,957,845.18		1,989,461.29	5,968,383.89		8,132,464.05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64,080.16	7,957,845.18		1,989,461.29	5,968,383.89		8,132,464.0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64,080.16	7,957,845.18		1,989,461.29	5,968,383.89		8,132,464.05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1,725,624.25	10,277,143.27		162,002,767.52
任意盈余公积	36,214,052.00			36,214,052.00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7,939,676.25	10,277,143.27		198,216,819.52

59、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7,632,348.94	553,940,156.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7,632,348.94	553,940,156.9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965,233.43	105,174,739.6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77,143.27	3,291,995.25	母公司净利润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416,733.35	38,190,552.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2,903,705.75	617,632,348.94	

根据公司第八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 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含税)元, 计 23,869,095.25 元,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经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6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3,864,460.13	698,794,292.27	744,444,502.42	635,073,885.45
其他业务	184,848.00	10,351.48	135,174.00	7,569.75
合计	774,049,308.13	698,804,643.75	744,579,676.42	635,081,455.20

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营业税	910,743.16	919,965.75	按应税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9,145.19	1,613,354.81	应交流转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736,782.68	691,437.79	应交流转税的 3%
资源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1,188.45	460,958.52	应交流转税的 2%
合计	3,857,859.48	3,685,716.87	

62、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卡通手续费	5,886,604.16	5,856,675.47
发票印制费	176,250.00	1,410,000.00
合计	6,062,854.16	7,266,675.47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与福利费	4,546,277.09	4,325,794.00
办公及会务费	990,304.34	995,317.76
中介机构费	1,861,150.00	1,021,140.00
社会保险基金	1,879,655.70	1,659,554.10
费用性税金	640,470.03	638,292.40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482,122.80	657,475.04
装修费	219,200.00	1,456,283.51
其他	2,026,766.43	1,896,388.13
合计	12,645,946.39	12,650,244.94

64、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147,473.11	23,399,512.89
减：利息收入	-966,632.65	-10,247,696.68
手续费	1,712,969.92	73,060.66
合计	35,893,810.38	13,224,876.87

6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992.75	-24,650.9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7,992.75	-24,650.97

6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886,170.00	75,115.56
理财产品收益	1,796,461.60	
合计	16,682,631.60	75,115.56

6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394.54	760.00	16,394.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394.54	760.00	16,394.5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8,572,151.00	67,557,086.76	9,483,600.00
其他		1.42	
合计	58,588,545.54	67,557,848.18	9,499,994.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公交扶持资金	49,088,551.00	51,753,186.76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8,900,000.00	10,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汇区财政局关于金融服务业综合性扶持资金	300,000.00	5,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贴息贴费专项资金	283,600.00	403,9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572,151.00	67,557,086.76	/

其他说明：

本公司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中的公交扶持资金，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6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876.00	802.50	17,876.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876.00	802.50	17,876.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合计	17,876.00	802.50	17,876.00

7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049,456.37	32,874,514.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12.56	2,278,265.53
合计	23,064,268.93	35,152,779.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029,502.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007,375.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458.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667.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102.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23,064,268.93

7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56。

7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8,572,151.00	67,557,086.76
融资租赁本息	71,680,000.00	24,3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20,000,000.00
利息收入	475,610.95	1,648,381.61
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收款	300,000,000.00	
其他	249,135.44	493,020.79
合计	430,976,897.39	113,998,489.1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本金	502,813,000.00	560,000,000.00
地铁运营发票印制费	176,250.00	1,410,000.00
办公、物业、会务费等	1,800,034.85	1,704,164.16
审计、验资、法律顾问及咨询费	1,861,150.00	660,100.00
质保金	168,275.00	556,050.42
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费	116,066.00	242,791.60
车辆费用	319,844.49	372,995.60
财务手续费	1,712,969.92	73,060.66
其他	2,044,888.90	1,475,816.93
合计	511,012,479.16	566,494,979.3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理业务本金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2,000,000.00	
支付保理业务本息	59,969,053.24	
融资租赁本息	33,778,373.61	2,675,008.49
合计	95,747,426.85	2,675,008.49

7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965,233.43	105,174,739.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92.75	-24,650.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607,563.64	76,583,371.8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1.46	42.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147,473.11	23,399,512.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82,631.60	-75,11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12.56	2,278,26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759,593.31	-1,040,332,115.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24,771.87	539,615,416.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560.17	-293,380,533.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179,265.05	43,119,349.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119,349.33	291,767,661.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40,084.28	-248,648,312.6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179,265.05	43,119,349.33
其中：库存现金	54,615.58	30,063.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124,649.47	43,089,285.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79,265.05	43,119,349.3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00,000.00	保理业务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503,115,525.75	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合计	505,115,525.75	/

75、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6、套期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路770号313室	轨道交通业	100.00		投资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路770号335室	租赁业	71.43	28.57	投资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

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公司认为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为暂未收到的地铁票务收入，该部分票务收入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公司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承租人信用状况及其的风险管理能力会影响到融资租赁公司的坏账率，进而影响融资租赁公司的盈利状况。为此，融资租赁公司加强风险控制，通过机制保障和业务运作模式设计，控制信用风险，保证公司稳健运行。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风险由公司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分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外汇风险

公司无因外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

(2) 利率风险

公司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收入根据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浮动一定基点确定，因此利率变动可能会对公司产生风险。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779,285.40			11,779,285.4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1,779,285.40			11,779,285.4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779,285.40			11,779,285.4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衡山路 12 号商务楼 3 楼	实业投资, 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及综合开发经营等	1,169.94	58.43	58.43

(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本期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03050549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85504892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07291101-4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7892945-1
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06595493X
申通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申通集团持股 50% 的公司	320838128
上海地铁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312486847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管理	205,710,000.00	185,070,000.00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委托维修保障	110,954,036.59	97,570,000.00
申通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列车大架修修理费	7,480,000.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8,214,863.03	9,800,000.00

②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使用费	93,024,828.00	93,200,328.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2014年8月，公司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与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由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资产公司购买上海轨道交通十号线江湾体育场站地下空间，并将该物件出租给资产经营公司，通过该方式为资产公司筹资4亿元，租赁期限五年。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4-8-28	2019-8-27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2.62	84.01

(8) 其他关联交易

注：2014年10月，公司与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善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有限合伙协议，共同出资设立上海轨道交通上盖物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有限），该基金总出资40亿元，首期出资20亿元，其中本公司出资7亿元，占总出资的17.5%。2015年，公司已投出首期出资3.50亿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864.28	1,843.21		
长期应收款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6,781,609.59		437,0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8,114,000.00	8,112,128.00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987,229.93	987,229.93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1,221,717.15	1,221,717.15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1,258,526.00	1,258,526.00
应付账款	申通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88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十二、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含税)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公司第八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决议，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含税)元，需经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地铁票务	融资租赁业务	管理总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728,856,608.20	46,204,433.18		1,196,581.25	773,864,460.13
主营业务成本	681,096,157.54	17,698,134.73			698,794,292.27
资产总额	2,358,629,777.24	801,067,651.84	2,503,733,810.42	3,180,469,698.02	2,482,961,541.48
负债总额	591,412,728.13	218,337,088.02	1,163,735,094.37	896,900,920.00	1,076,583,990.52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17,089,054.21		2,117,089,054.21	2,117,089,054.21		2,117,089,054.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117,089,054.21		2,117,089,054.21	2,117,089,054.21		2,117,089,054.2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申通地铁一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1,717,089,054.21			1,717,089,054.21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2,117,089,054.21			2,117,089,054.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84,848.00	10,351.48	135,174.00	7,569.75
合计	184,848.00	10,351.48	135,174.00	7,569.7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148,258.52	15,648,551.0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886,170.00	75,115.5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94,034,428.52	15,723,666.61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81.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83,6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370,529.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111,588.9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8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6	0.13	0.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俞光耀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6 日